

概 述

威海是全国第一个“国家卫生城市”。威海有着悠久的卫生习俗和环卫文明，有记载的环境卫生历史已逾百年。

19世纪末叶，英国租借威海卫时期，英国驻威行政长官署专设医官长掌管公共卫生。租界内雇用清道夫 20 余人，负责马路清扫和垃圾粪便清运，并在商埠内设置镶盖式垃圾箱。1930 年 10 月 1 日 收回威海卫后 威海卫管理公署公安局雇用“清道夫”49 人，负责城区内的环境卫生清理。1930 年 ~ 1932 年 威海卫城内及刘公岛共设有公共厕所 60 余处，坑内均置人马桶。1936 年 在刘公岛的“清道夫”就有 12 人。1936 年 4 月，威海卫管理公署加强了威海卫的环境卫生管理 整顿娼妓 严禁吸毒 净化了社会环境。后期由于日本入侵和战乱 环境卫生管理事业难以为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环境卫生工作被视为“下九流”，环卫工人被称为“清道夫”、“挑大粪的” 运输工具十分落后 如肩扛的“粪箕”、“抬筐” 手推的独轮车，只有少部分马车。城市卫生设施少而简陋，厕所多为露天旱式厕所，垃圾、粪便处理主要是自然填埋或用作农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事业揭开新的一页。1952 年，威海市国民经济得到全面恢复。环境卫生工作主要由各工商企业及居民自行保持，政府有检查，群众维护环境卫生的自觉性较高。1956 年 威海市政府建设科组织复员军人组成清扫队伍，开始了有组织的马路清扫和垃圾收运工作。1958 年 2 月 9 日 威海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成立后 组成 30 余人的环境卫生管理队伍，使用的作业工具主要是人拖木轮地板车。1960 年 环卫工人响应市委、市人民委员会号召开展生产自救运动，自垦荒地，采集树叶和野菜度荒，虽生活艰苦仍坚持垃圾、粪便清理工作 荒年不荒街。1962 年，遵照山东省人民委员会重新颁布的《山东省城镇市粪便垃圾管理暂行办法 修正案》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扩

大对全市粪便、垃圾的清除、收集和运输范围。1964年8月，该所从农村组织80余人接管城市居民自设厕所粪便的清运管理工作，解决了粪便乱倒、随便掏挖和沿街撒漏的问题。“文化大革命”期间，环境卫生管理事业遭到破坏，制度被废弃，劳动积极分子受到排挤打击，环境卫生状况明显滑坡。1973年，市清洁卫生管理所从黑龙江省购进第一辆旧CA10解放牌汽车，在8月份开展的全市范围的卫生突击周活动中显出了威力。1975年4月30日，威海市革命委员会发布了《威海市粪便垃圾卫生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了城区内的所有粪便、垃圾统由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清运管理，制止了农民进城随意掏挖粪便的混乱现象，使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有章可依。1977年，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建设了第一座容量为500吨的粪库，城区产生的粪便经过厌氧处理后再销往农村，基本达到了无害化处理。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环境卫生管理事业蓬勃发展，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当年共拥有机动管理车6辆（其中12型拖拉机5辆，解放牌汽车1辆），垃圾清运基本以拖拉机为主，只有偏僻的地段仍延续人力地板车运垃圾，环卫工人的劳动强度有所减轻。同年，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建设了有史以来第一幢双套环卫职工家属宿舍二层楼。1979年，从北京和上海购买了5辆小型机扫车，接管了过去由沿街单位和居民委员会负责清扫的5条主干道共计9万平方米的清扫保洁任务，组建了21人的清扫队伍，与小型机扫车共同承担道路清扫保洁工作，该所的三大主业（垃圾清运、粪便清运、道路清扫）得以明确。

1980年，威海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更名为威海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并由市卫生局划归市城建局管辖。机构名称和隶属关系的调整理顺，使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纳入了城市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的体系之中，扭转了只管“扫、掏、运”无权“宣、教、管”的被动局面，确立了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在城市建设工作中的地位和作用，促进了环境卫生管理事业的发展。

1979年前，市清洁卫生管理所职工工资、福利及设施投资主要靠粪便销售收入，生活和办公条件十分艰苦。环卫工人自己动手建油库，节省资金建粪库、购买机动车，增强生产实力，较好地完成了城市垃圾、粪便清运任务和道路清扫工作。1981年8月26日，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由集体所有制改为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环境卫生管理经费和专项资金由市财政局按计划拨付。同年，威海市在山东省城市卫生检查评比中名列第一。该所被市政府授予“先进集体”称号，并荣记集体一等功。1982年1月，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由所改处。4月，烟台地委书记王济夫考察威海市工作时到市城市环卫处慰问环卫工人。在地委书记

的倡导下，市政府给环卫工人建设了山东省环境卫生管理系统第一座地热矿泉浴池。1982年~1986年威海市在全省卫生大检查中连年夺冠。1986年威海市被山东省爱卫会命名为“卫生城市”。

1981年~1992年，道路清扫费用的来源依靠市政府文件向各企、事业单位收缴，尽管历年收缴工作难度大，收缴不到位，但“人民城市人民管”的方针得以充分体现。

1984年之前，城区有旱式厕所3800座，蹲位8000余个，年产粪便1.5万吨左右，掏挖粪便的人员最多时达80余人，农村进城清运粪便的拖拉机、马车高峰时每天有50余辆，清运的粪便全部用作农肥。

由于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1984年城区粪便出现滞销，粪便清运工作逐步转向由该处自有车辆设备承担。市城市环卫处工作重点转向粪便清运及公共厕所建设、改造、管理等方面。同年，威海市在公共场所建设了第一座水冲式公共厕所，以后，市城市环卫处用7年的时间加大对公共厕所的建设、改造，至1990年城区共有水冲式公共厕所47座，各单位公用水冲式厕所423座。公共厕所产生的粪便经化粪池处理后全部排入无害化污水处理管网。

1985年，市城市环卫处购置2辆EQ东风牌侧装式密封垃圾自卸车，在主要道路两侧设置了容积为0.3立方米的铁制垃圾桶，第一次尝试垃圾密闭收集和运输。同期，垃圾清运形式还有3吨叉车与BJ130型自卸车配套作业及12型拖拉机配合人工清理砖混结构砌成的土方箱作业，垃圾清运机械化达80%。同年，该处在省内率先对城区23条道路共54万平方米的道路清扫保洁任务承包实行公开招标，清扫队伍通过优化组合，提高了效率，增加了工资，调动了积极性。

1987年，地级威海市成立。威海市辖管文登、荣成、乳山三个县和环翠区（原县级威海市改为环翠区），市政府驻地在环翠区（威海市总面积5436平方公里，其中市区面积731平方公里），市环卫处负责市政府驻地城区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其职责、权限都有了增加，给环卫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为了适应地级威海市城市的发展，这一年担负垃圾、粪便清运的拖拉机全部退役，城区生活垃圾全部实现了汽车清运。

1988年，“威海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更名为“威海市环境卫生管理处”，市环卫处由股级升为科级。市环卫处除了负责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外，对文登市、荣成市、乳山县环境卫生管理部门还负有行业指导的责任。1993年，市环卫处牵头成立了“威海市环境卫生协会”。协会的成立促进了各会员单位之间的沟通交流、合作和友谊，推动了环境卫生管理事业的发展。

1990年，威海市在全国第一个荣获“国家卫生城市”称号，市环卫处广大干部职工为此付出艰辛努力，环境卫生设施、设备建设迅速发展，环境卫生管理综合实力增强，公共厕所水冲率达100%，垃圾清运机械化达90%以上。同年，第一座双岛垃圾卫生填埋场建成并投入使用，城市垃圾开始进入集中处置准无害化处理时期。

从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至1990年威海市创建国家卫生城这段时间，是威海市城区环境卫生管理事业发展迅速时期。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得到了各级、各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广大市民的广泛参与。全国环境卫生管理行业争相学习“威海环卫经验”。

1991年，市环卫处着手建设垃圾清洁站（转运站），1992年开始启用，以此缓解垃圾清运车辆不足的矛盾。1993年，制订了《威海市城市市容环境卫生专业规划》并经市政府批准实施。1995年，建立了一支近40人的环境卫生纠察队伍，分布在繁华区域和主要道路上，对随手乱扔果皮纸屑、随地吐痰及大小便等行为进行“三带”（带撮箕、条帚、带袖标证件、带罚款收据）纠察，同时协同清扫工人保持路面卫生。这支队伍在规范市民和游人的卫生行为、宣传市容和环境卫生法规、提高市民卫生意识、维护环境卫生秩序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1999年，威海市开始对纪念路生活小区进行改造，为了解决敞口垃圾箱流污水、招苍蝇、垃圾随风飘的问题，购买了200个垃圾房、500个垃圾桶，设置在纪念路生活区、光明生活区等，垃圾收集运输开始实行密闭化。

1993年~1997年5年的时间，领导班子换了6名党政一把手，领导成员频繁更换使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受到很大影响。尽管这当中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并没有停止，有过探索，有过奋斗，但始终没有建立健全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机制和可持续发展战略。

1998年11月，威海市环境卫生管理处整建制下划环翠区。2000年2月，在威海市环境卫生管理处的基础上成立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管理局，隶属环翠区人民政府，市环卫处与环翠区环卫局两块牌子同时对外办公。设局后，局领导班子进行了调整、充实，组成了一支强有力的领导集体。该局党委吸取20世纪90年代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的经验和教训，不失时机地提出建设环境卫生管理事业的“四大工程”（脸面工程、窗口工程、形象工程、治本工程）以“三个一样”（好天坏天一个样、白天晚上一个样、检查不检查一个样）作为工作的总目标，从落实“四个管住”（管住自己的“头”、管住自己的“嘴”、管住自己的“手”、管住自己的“腿”）和“四个正确对待”（正确对待当前形势、正确对待上下级关系、正确对待同

事关系、正确对待批评教育)入手,狠抓职工队伍建设,及时调整工作思路,理顺内部机制,把部分全日制大、中专毕业生充实到中层干部岗位。在国家法定节日和10月26日山东省环卫工人节期间,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用多种形式占领职工的思想文化阵地。创刊《环卫信息》、《环卫简报》,认真贯彻江泽民“三个代表”(始终代表着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始终代表着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始终代表着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的重要思想,通过一系列活动的开展和思想道德教育的不断深入,逐步建成了一支宗旨观念强、敢打硬仗、能打胜仗和向心力、凝聚力强的环卫职工队伍。

2000年10月,环翠区环卫局首先抓公共厕所管理这个“窗口工程”,积极向管理要效益,探索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市场化新路子。经过深入细致的市场调查和论证,市区繁华区域和路段的25座水冲式公共厕所的保洁收费权向社会公开拍卖,并委托佳创拍卖行举行了公共厕所保洁收费权拍卖会。通过如厕收费这个经济杠杆,延长了保洁时间,提高了保洁质量和服务水平。此事引起了新闻媒介和社会各界的极大关注。2001年8月,环卫局为了解决市区纪念路和昆明路无厕所、“如厕难”问题,投资14万元投放两座免冲公共厕所,深受市民欢迎。

环翠区环卫局把道路清扫保洁视为“脸面工程”,提出“三个一样”工作思路,实行中心城区夜间清扫保洁制度,并于2000年底对城区36条道路的清扫保洁任务面向全局55个清扫保洁组进行招、投标并取得成功。2001年6月,该局与烟台海德清洁机械有限公司共同开发了在海滨南路实行全方位机械化清扫保洁合作项目,并带动整个中心主干道基本实现了机械化清扫。至2002年初,初步形成机械化清扫在前、清扫工保洁在后、管理员跟班督扫的清扫保洁管理模式。

环翠区环卫局把垃圾清运工作视为“形象工程”。重点对垃圾清运方式进行改革,进一步加大垃圾管理力度。2000年下半年起,逐步在城区大面积改造垃圾铁(土)方箱,推广使用密闭垃圾桶。至2002年,共在城区内投放垃圾桶3000多个,基本实现了居民垃圾投放袋装化、垃圾桶收集密闭化、压缩车运输机械化,彻底改变了垃圾铁(土)方箱的二次污染问题。城区内大部分自然村和部分实行物业管理的小区内的垃圾基本由环卫部门统管统运。2002年8月,以垃圾清洁站为载体,开始着手建立城区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把垃圾作为一种可利用资源进行规范化管理。

环翠区环卫局设立近三年是城区环境卫生管理事业取得巨大成就的时期。这期间不但确立了具有超前意识的城区环境卫生管理事业发展新思路,建立了具有地方特色的环卫文化,同时也是环境卫生管理机制创新取得巨大进步的时

期，为威海城区环境卫生管理事业持续和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980年~2001年20多年的时间，环翠区环卫局无论是队伍建设还是设备、设施更新换代都迅猛发展。职工队伍发展到500多人，职工文化结构80年代初大多数是初中以下文化程度，发展至2001年具有大、中专文化程度的占职工总数近30%，具有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32名，占职工总数的22%，其中在职人员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4名，中级专业技术职称11名，初级专业技术职称17名。环境卫生固定资产从几辆地板车、几间平房，发展到拥有80余辆环境卫生专用车辆、60余座水冲式公共厕所、16座清洁站和3000多平方米的办公楼，固定资产总值达到1500多万元。其中华林牌垃圾压缩车或海德牌扫路车1辆就达30多万元，比1980年之前环境卫生机械设备投资的总和还多。承担的城区环境卫生管理任务量成10倍增长。道路日清扫面积从1980年的13万平方米增长到2001年的159万平方米，其中机扫面积达到62.88万平方米，机扫率达40%，年垃圾清运量从1980年的0.82万吨增长到2001年的8.32万吨，垃圾清运及时率、清洁率均达到99%以上，粪便清运及时率、公共厕所保洁率达到98%以上；环境卫生设施、设备完好率和维修及时率均达到99%以上。20世纪有过坎坷和教训，但更多的是发展和经验。

1958年~2002年8月的44年间，环翠区环卫局先后有1名职工被授予“全国先进工作者”、“山东省劳动模范”，2名职工被授予“山东省建设系统劳动模范”，4名职工被授予“威海市级劳动模范”，3名职工被山东省建委授予“先进个人”。威海市城市环卫处1983年3月被国家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授予“全国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先进集体”称号，1992年被威海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授予“市级文明单位”，1995年被国家建设部授予“全国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先进单位”称号，2000年环卫局被山东省建设厅评为建设系统“文明服务示范单位”，2001年被环翠区委、区政府评为环翠区“文明单位”，同年被山东省建设厅授予“山东省城市环境卫生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平凡的事业包含着不平凡的意义。人类的生存、城市的发展、社会的进步，这一切都呼唤着环境卫生管理事业的可持续发展。环境卫生管理事业在社会文明生活中的作用愈来愈大。进一步加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深入探索环境卫生机械化、市场化出路，提高道路机扫率，改善垃圾收集、清运、处理作业方式，引进先进的环境卫生科技和管理，加强环境卫生管理事业改革步伐，是时代的要求。大力加强素质教育，内强素质，外树形象，营造和谐、进取的文化氛围，造就一支有理想、有文化、有技术的高素质环卫队伍，是威海环卫工人21世纪不懈的追求。

大事记

1958 年

1月27日 威海市人民委员会第5号文请示成立清洁卫生管理所。

2月 威海市人民委员会第4号文发布《关于保持市内街道清洁马车进市要带粪兜及容粪工具的通知》。

2月9日 经中共威海市委批准“威海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成立，为政府领导下地方国营性质的卫生事业单位，其业务领导由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具体负责。

5月21日 威海市人民委员会第13号文发布《关于对市内粪便垃圾实行统一管理的通知》。

同年 威海市卫生局派毕如海任清洁卫生管理所所长。

同年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接收文登县供销合作社威海颗粒肥料厂在庙耩的0.6公顷土地。

1959 年

11月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传达威海市“反右倾”斗争会议精神。

同年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所址由延安街50号迁至昆明路32号。

1960 年

7月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开展生产自救，单位领导去酒厂和造纸厂求助苞米瓢子、纸浆分发给职工充饥度灾荒。

1961 年

1月 14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布置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工作。

1962 年

4月 6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副所长董庆广，响应党的号召，自愿申请回乡支援农业生产。

7月 1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将接收文登县供销合作社位于庙耩农业生产大队的部分土地（0.45 公顷）移交给庙耩农业生产大队。

同年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组织职工学习山东省《中小城市粪便、垃圾卫生管理暂行办法》。

1963 年

3月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广大干部、职工积极响应市政府的号召，广泛开展“向雷锋同志学习”的活动。

1964 年

7月30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发动干部、职工加班加点清运粪便、垃圾 清扫道路 迎接国家领导人 董必武 到威海视察。

8月初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组织农业生产大队农民 80余人进城清运粪便。

1965 年

4月初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成立临时党支部，张福林任临时党支部书记。

7月9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筹备成立积肥合作社。

7月14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在市区人民公社北竹岛征地 1公顷 建蓄粪场。

7月29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在田村人民公社寨子耩东新建蓄粪场一处，占地 0.06公顷。

8月11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启用‘威海市积肥合作社’印章。

1966 年

8月 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 16条)公开发表后，“四大”(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在城乡开展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干部、职工被卷入“文化大革命”运动。

1967 年

3月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由昆明路迁至正谊巷 与防疫站、检疫站、妇幼保健站合并 改称“三站一所革命委员会”。

4月20日 威海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同意市积肥合作社更名为市积

肥队 并在市区南门外(今统一路 246号)河南沿桥西建房 20 间 解决办公和职工住宿问题。

8月5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与市区人民公社在城里农业生产大队签订征地协议 在南门外(今统一路 246号)河南沿桥西征地 0.3 公顷。

1968 年

10月在“左”倾思想指导下，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全体党员开展“整党建党”活动，党的正确组织路线受到干扰。

同年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由正谊巷迁至解放路 32号 与防疫站、检疫站、妇幼保健站分离办公。

1969 年

11月 市卫生局党组织派员考察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党员情况。

1970 年

12月18日 中共威海市委批准正式启用“中国共产党威海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支部委员会”印章。

同年 中共威海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支部委员会成立，黄天海任党支部书记。

1971 年

5月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党支部传达威海市召开的清查所谓“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分子”会议精神。

1972 年

3月 张福林任市清洁卫生管理所革命委员会主任。

4月 张福林任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党支部书记，黄天海离休。

1973 年

3月 5日 威海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同意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对农村积肥员实行劳动定额、超产奖励的管理办法。

8月 11日 威海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召开会议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指示，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一次卫生突击周活动，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了卫生突击周活动。

12月 10日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与市积肥合作社共同签订《威海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关于各项制度和福利问题的初步意见》。

同年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购进第一辆解放牌汽车（旧车）

1974 年

5月 18日 威海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同意市清洁卫生管理所自筹资金 5000元 在该所院内建 160 平方米的汽车库和修理车间。

1975 年

4月初 张福林任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所长。

4月 30日 威海市革命委员会第 24 号文发布《威海市城市粪便垃圾卫生管理暂行办法》。

同年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购进第一辆 12 型拖拉机。

1976 年

- 11月 孙孝富任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党支部书记。
12月 孙孝富任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所长。

1977 年

4月 30 日 经威海市革命委员会批准，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在市区人民公社戚家庄南大堰子区征地 0.6 公顷 建一座容量 500 吨的粪库。

5月 18 日 市城建局批准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在北京路（今统一路）北端建公共厕所一座 建筑面积 35 平方米。

1978 年

8月 18 日 市卫生局批准市清洁卫生管理所给从事一线生产的职工，每人每天发 0.15 元的卫生津贴，取消洗澡津贴。

9月 26 日 市革命委员会同意市清洁卫生管理所在塔山北坡征用城里农业生产大队 0.013 公顷土地建宿舍 4 间 建筑面积 138 平方米。

1979 年

- 1 月 市清洁卫生管理所从北京购进第一辆小型扫路车。

1980 年

- 5月 12 日 威海市革命委员会第 119 号文发布《威海市城市市容、卫生管理

暂行条例》。

7月28日 威海市政府研究同意将威海市清洁卫生管理所改为威海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

8月1日 根据国家城市建设总局和全国爱卫会、国家卫生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改变城市环境卫生管理体制问题的通知》精神，威海市政府决定将市卫生局下属单位——威海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移交市城建局，并于同日正式办公。

8月21日 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请示市城建局，将以粪换工人员改为所内临时职工。

8月¹⁶日 市城建局批准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在威海市被服二厂门前（今东城路）建公共厕所，投资500元。

9月20日 市城建局批准，凡从事环境卫生一线生产的人员每人每天发给0.4元卫生津贴，其他接触垃圾、粪便及有毒有害物质的人员，每人每天发给0.3元卫生津贴。

12月末 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从蓬莱县购进第一辆130型改装吸粪车。

同年 威海市市容卫生实行“门前三包”（包卫生、包秩序、包绿化）清扫队伍划片包干，责任到人。

同年 市政府从市机械电子局、化工局无偿调拨2辆BJ130型汽车（旧车）给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

1981年

8月26日 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由集体所有制单位改为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

12月28日 威海市政府第278号文批转市城建局《关于清扫主要马路集资的请示》，清扫道路集资用于清扫工人的工资。

同年 威海市在山东省城市卫生检查评比中名列第一。威海市政府授予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先进集体称号，荣记集体一等功。

1982 年

1月29日 威海市政府第9号文批准威海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所改称威海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月26日 威海市计委18号文批复市城市环卫处建家属宿舍250平方米，投资2.5万元。

3月2日 市城市环卫处在威海市开展的文明礼貌月活动中，被市政府授予“全民文明礼貌月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4月 中共烟台地委书记王济夫到市城市环卫处慰问环卫工人。

11月7日 威海市政府第244号文批准市城市环卫处征用田村人民公社阮家寺大队0.162公顷土地建粪库 建筑面积100平方米。

11月10日 威海市城建局第158号文将市城市环卫处1965年7月29日征用田村人民公社寨子大队威海市皮件二厂北侧土地0.06公顷划给威海市液化气站使用，使用权归属液化气站。

12月15日 市城市环卫处在市区宝泉路北侧修建山东省环境卫生系统第一座地矿温泉浴池 建筑面积355平方米。

同年 市城市环卫处在驻地院内建传达室、茶水炕30平方米。

同年 威海市在山东省卫生检查评比中名列第一。

同年 市城市环卫处第一次从北京购进2辆CPQ(3吨)叉车。

1983 年

3月14日~21日 国家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和中国建筑工会全国委员会在北京联合召开全国城市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表彰大会，国务院副总理万里参加会议并讲话，大会命名先进集体32个、劳动模范69名。威海市城市环卫处主任孙孝富代表单位出席会议，威海市城市环卫处被授予“全国城市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同年 中共威海市委、市政府授予市城市环卫处“文明单位”称号。

同年 威海市在山东省卫生检查评比中名列第一。

1984 年

2月18日 中国建筑工程全国委员会为照顾全国重点工程建设和边远地区环卫工人文化活动设施的建设，决定补助威海市城市环卫处 1500 元。

3月2日 市城市环卫处开展以创建文明单位为目标的第二个“文明礼貌月”活动。

3月5日 威海市城建局第 10 号文批复市城市环卫处拆除院内自有房屋 10 间 建筑面积 204.10 平方米 按威海市计委第 113 号文批复 建设 972 平方米的环卫办公大楼，同年正式对外办公。

11月29日和**12月29日** 市城市环卫处第一次面向社会招收了两批农民合同制工人。

同年 威海市在山东省城市卫生检查评比中名列第一。

同年 市城市环卫处在海滨路陆军游泳池东南角建设了威海市第一座水冲式公共厕所。

1985 年

1月初 市城市环卫处从四川购进 2 辆 EQ 东风牌侧装式垃圾密封自卸车。

3月8日 纪学范任市城市环卫处主任。

6月1日 市城市环卫处在山东省率先对市区 23 条(54 万平方米)道路实行招标承包责任制。

12月24日 经威海市劳动局批准，市城市环卫处第一次从农村直接招收正式职工 22 名。

同年 市城市环卫处加入山东省环卫科技情报网

同年 威海市在山东省城市卫生检查评比中名列第一。

1986 年

- 2月5日 中共威海市委、市政府领导慰问环卫工人。
- 8月15日 市城市环卫处召开首届职工代表大会。
- 12月6日 威海市被山东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命名为“卫生城市”。
- 同年 市城市环卫处从北京购进第一辆解放牌5吨洒水车。

1987 年

5月8日 威海市物价局第26号文《关于对环卫浴池收费标准的批复》同意环卫浴池实行对外有偿服务。

5月22日 山东省城乡建设委员会、中国城建建材工会山东省委员会7号文决定为从事环境卫生工作25年以上职工颁发荣誉证书，市城市环卫处共有5人获此殊荣。

7月8日 根据山东省建委的通知精神，威海市首次选送市城市环卫处职工戚权勤参加国家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组织的北戴河职工疗养。

同年 市城市环卫处清运垃圾、粪便的拖拉机全部退役。

1988 年

2月 中共威海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慰问环卫工人。

2月25日 市政府将市区3个办事处管理的小街小巷卫生清扫工作移交市城市环卫处。市城市环卫处成立“居民区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办公室”。

4月23日 威海市编制委员会第57号文《关于确定威海市城市环卫处事业单位性质、级别、编制的通知》批准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为科级全民事业单位，编制120人。其中干部10人、工人110人 科级干部3人 经费由市财政局拨给。

6月25日 威海市市政建设公用事业管理处第69号文 根据市计委和编委的文件批复，将威海市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更名为威海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8月3日 国家建设部、卫生部、中国城建建材工会全国委员会联合发出《致全国环卫职工的慰问电》。

8月17日 威海市环卫处被山东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授予“爱国卫生先进单位”称号。

11月23日 根据山东省政府批示，市环卫处为11名职工的家属办理“农转非”（由农业户口转为非农业户口）手续。

同年 市环卫处购进第一辆农用三轮洒药车。

1989年

1月5日 市环卫处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济南军区威海开发局围墙西处建环卫停车场，占地0.3公顷。

1月31日 中共威海市委、市政府召开慰问环卫工人大会，市长李文全主持大会，市委书记李太启作重要讲话。

3月8日 威海市政府批准市环卫处扩建生活垃圾填埋场，征用竹岛办事处戚家庄村土地0.65公顷。

7月13日 国家建设部副部长叶如棠到威海市视察城市建设，挥毫题词“山衬水托花园城 志高意远威海人”。

10月9日 山东省城乡建设委员会第25号文授予市环卫处王宜俊“山东省建设系统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1990年

1月3日 威海市区两级政府领导慰问环卫工人。

1月12日 威海市物价局、威海市标准计量局授予市环卫处“物价计量信得过单位”荣誉称号。

2月17日 中共威海市委、市政府召开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动员大会，向全市人民发出“大干一百天 创建国家卫生城”号召。

3月 市环卫处在原双岛采砂场建设容量为90万立方米的双岛垃圾填埋场。